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华钰矿业

公告编号：临 2025-058 号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0 月 18 日向全体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电子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良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认真审议研究，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拟向中信银行拉萨分行贷款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顺利实现并购价款按期全额支付。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 4.85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 7 年，用于支付收购贵州亚太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矿业”）股权交易价款（含股权对价及补偿款）。具体以与银行签订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亚太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顺利尽早实现亚太矿业泥堡金矿投产，同意公司为亚太矿业提供人民币 6.1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提供担保及融资事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与拉萨分行联合批复亚太矿业固定资产贷款合计 6.1 亿元人民币，贷款期限 7 年，该笔贷款专项用于贵州亚太矿业有限公司普安县泥堡金矿 66 万吨/年采选项目建设。具体以与银行签订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15:00 在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